

# **体育与健康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细则**

为提高生源质量，深化博士研究生（以下简称“博士生”）招生机制改革，充分发挥专家组考核作用，切实选拔出专业基础扎实、科研能力较强、具有培养潜质的优秀创新型人才，本着“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广西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师政教学〔2025〕244号），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体育与健康学院2026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办法。

## **一、招生学科**

体育学一级学科

## **二、拟招人数**

以学校下达指标数为准

## **三、申请人应具备基本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学术剽窃及其它违法违纪行为。

（二）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心理健康。

（三）申请者应为应届或往届硕士毕业生或已获得国外大学全日制硕士学位的人员。

（四）申请者硕士阶段课程成绩优良，专业基础扎实，对科学研究兴趣浓厚，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已取得较为显著的科研成果。**申请者科研成果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2023年1月1日以后，以第一作者的身份在CSSCI期刊或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的身份在SCI二区及以上、SSCI三区及以上发表1篇（含1篇）以上学术论文（CSSCI论文以见刊为准，录用不算；SCI、SSCI论文以Web of Science核心集收录、提供检索报告为准，论文分区按照中国科学院大类分区）。

2. 2023年1月1日以后，以第一作者的身份在北大核心期刊发表论文2篇（含2篇）以上学术论文（以见刊为准，录用不算）。

（五）申请者的学位须符合下述条件之一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2. 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境外硕士学位获得者申请时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书）。

（六）申请者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5 周岁（1981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科研成果突出的可以适当放宽年龄要求。

（七）外语水平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 $\geqslant$ 425 分（或合格以上）或雅思（IELTS）成绩 $\geqslant$ 5.5 分或托福（TOEFL）成绩 $\geqslant$ 80 分。

2. 在英语为母语的国家或地区获得硕士学位。

3. 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的身份在三区及以上 SCI、SSCI 期刊上发表过英文的专业性高水平学术论文（此论文不能作为科研成果的申请条件）。

（八）拟录取的申请者须在入学前将全部人事档案、学籍档案、工资关系及组织关系等转至我校，以全日制脱产方式学习。

#### 四、报名程序及时间

（一）网上报名：在规定时间登录研招网—博士报名（网址 <https://yz.chsi.com.cn/bsbm>），并根据网上要求进行网上报名、上传照片（请严格按照系统要求的格式上传）及缴纳报名考试费，报名交费后，不予办理退款手续。

申请考核制报名时间为：2026 年 1 月 15 日至 2026 年 3 月 8 日。

（二）完成网上报名后，须向报考学院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1. 《广西师范大学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申请表》。

2. 《广西师范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3. 两名与申请学科相同或相近的正高职称专家推荐书。

4. 往届硕士毕业生：硕士学位证书、学历证书复印件及硕士学位论文。

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及《应届硕士毕业生证明》。

5. 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历（或学位）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已获硕士学位者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书（境外硕士学位获得者提供）。

6. 硕士生课程成绩单原件 1 份（应届生由研究生培养部门审核并盖章，往届生由档案管理部门复印并盖章）。

7. 有效居民身份证件。

8.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9. 获奖证书、科研成果、发明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出版专著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外文期刊需提供检索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最迟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前邮寄或送至学院办公室。地址：广西桂林市雁山区雁中路 1 号，广西师范大学体育与健康学院 113 室，联系电话：邓老师 0773-3697335，13737727156。

## 五、资格审核

学院组织包含招生导师、研究生秘书在内的人员对申请者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核，注重对申请者硕士阶段学习成绩、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含发明专利）、参与科研实践情况、申请材料是否齐全及真实性等方面进行审核。

学院结合资格审核结果和招生导师的意见，提出进入综合考核阶段的申请人名单，并报研究生院审核。

## 六、综合考核

学院组织由相关招生导师参加的综合考核专家组（不少于 5 人）对进入综合考核阶段的申请者进行考核，综合考核包括笔试和面试，内容主要包括专业知识、培养潜质、创新水平、拟攻读博士学位科学研究计划、外语水平等。

## 七、录取

学院根据综合考核情况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将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核同意后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